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三楼C105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7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建明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2年，公司总经理带领经营团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

司章程》，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组织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根据董事会的授权依法依规组织开展经营管理活动，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全面推动了公司高质量发展，取得了较好业绩。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经营业绩稳定增长，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出积极有效的工作。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宗旨，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有效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的提升。董事会同意《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利用自身专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保障。董事会同意《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的真实情况。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董事会同意《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基于 2022 年整体运营情况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董事会同意《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80 元（含税）。以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000 万股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88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2.51%。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董事会同意《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规划、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等因素并结合了公司 2022 年实际经营数据，报告具有合理性，全体董事同意此报告。董事会同意《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是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董事职务贡献等因素制定的，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高管职务贡献、履职能力等因素制定的，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 2023 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有足够的独立性、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同意《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的规定而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满足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统一简称为“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促进子公司主业的持续稳定发展，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在公司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并合理预计 2023 年对外担保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相关规定，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

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授权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3 年对外担保计划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与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和审批流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郭鹏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郭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同意《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名石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未发现《公司法》规定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石寅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同意《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新建研发大楼及停车楼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新建研发大楼及停车楼有利于打造上声电子相城总部企业形象，能够大幅改善公司现有研发环境、试验环境、办公环境、停车环境等，是适应未来战略发展的要求。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新建研发大楼及停车楼的议案》。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

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周建明、丁晓峰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6 票、回避表决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关联董事周建明、丁晓峰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6 票、回避表决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前，可在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上限内，将因员工离职或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5)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协议书》；

(6)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8)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9)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2)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5、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外的其他授权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行使。

董事会同意《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联董事周建明、丁晓峰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6 票、回避表决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编制了《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3:00 在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元和科技园中创路 333 号）C106 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同意《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以上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形成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8 日